

課程輔導諮詢：高中職涯發展與人才培育之啟航

黃烽榮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博士生

范熾文

國立東華大學師培中心主任

一、前言

以學生學習為本說起來簡單，實施起來卻需縝密的規劃及執行，教改是自 1990 年代面對教育改革措施，從法源依據、師資專業社群、多元課程設計、創新教學、教科書的開放、教育資源分配等，教育逐漸將學習主導權還於「學生」。從「罐頭工廠」轉換成「創新教育」，學生在課堂中認真思考自己未來要成為什麼樣的人。過往學生從應具備「知識」、「能力」及「態度」三方面，在 108 課綱實施轉換成為適應現在生活和面對未來的挑戰之「素養」。高中階段重視學生學習、身心發展、定涯定向、生涯準備及獨立自主等，Scott(2020)在創新觀點指出快速變遷瞬息的社會，我們需要的不是像馬斯洛需求金字塔，而是能夠像「帆船」乘載的我們向前乘風破浪，在探索未知過程中，學生將遭遇面對各種的機會與挑戰，充滿著危險與不確定性，不管路途多遙遠，重要的是，自己要能夠找出屬於自己最佳的方向。面對瞬息萬變的環境，需要建構一艘堅固的帆船才能持續乘風破浪。現階段高中生所需航向，將透過課程選修、學校資源及課程諮詢進行探索，導師、輔導教師、課程諮詢教師也將多方協助，提供學生全面性的課程諮詢與生涯輔導。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5 條規定，高級中等學校分為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四種類型。在 108 課綱施行下，性質有所調整，學生異質性將產生更大差異。因此，高中教育發展必須思考，如何提供資源讓學生選擇適合自己興趣及性向來就讀，更有利於職涯發展，學生如何在學校適性發展，以培育國家未來人才，將是 108 課綱實施勢必面臨的重要議題（潘慧玲等，2011）。但因為高中 4 種類型學校課程差異大，學生從選擇就讀學校開始，就必須開始進行個人性向及未來職涯的探索，設置課程諮詢教師就是在協助學生適性發展，協助學生瞭解學校課程的內容與特色，有助於職涯發展與人才培育。

二、學校課程諮詢猶如燈塔指引職涯發展

在推動 108 課綱下「課程諮詢師」為政策配套要角之一。為達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的目標，協助學生航向屬於自己職涯方向的航道，選課諮詢輔導功能、生涯定向輔導機制與未來升學考招連動，都是希望協助學生適切選擇的輔助策略。因此，運用策略及方法，讓學生成為學習的主體，開展適性發展的職涯目標。（蕭玉玲、林玉芬、林國楨 2019）。再者，對高中校園偌大教育革新，新生忐忑不安心情，家長的諸多疑慮，希望能透過課程諮詢輔導中心設置，以減少對新課綱疑慮及不安情緒，有助學生選課銜接職涯發展與人才培育之重責大任。因此，

選修課程協助學生適性選修輔導搭配課程諮詢及生涯輔導，參考性向及興趣測驗及瞭解升學進路上，發揮了莫大的效果。再者，學生在高中階段清楚定錨職涯方向，進入高等教育殿堂必能有所展長。如今，全球快速變動如：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經濟結構改變等因素，將影響學生學習進路及職業發展更多不同選擇及方向。因此，學校將為教師及學生提供各項國內外資訊及考慮因子，勢必成為學校未來發展極需所要面對課題。因此，教育部研訂辦理 5 年（107-111）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要在培育學生具有創新能力，更影響高中整體課程的轉變，必修學分降低，選修學分增加，正因此而生。因此高中除重視學生生涯發展外，更應發展學生的創新、創造及創意能力。游姿穎（2016）提及：「考招變革試圖藉由備審資料標準化機制的再設計，也就是學習歷程檔案（Academic Portfolio）的機制，引導高中端的教學正常化，落實選修課程發展。」因此，我們應鼓勵發展學習歷程檔案的推動及建構，讓學生能產生自主學習的能力，透過設定目標、選擇學習方法及途徑、反思學習歷程及經驗，對學習提出改進，在這樣自主學習下，能激發出學生的創造力，有助提升求學或就業競爭力。

三、高等教育機結合高中學校特色課程塑才、育才之合作

社會自由風氣開放，以及各行產業轉型的種種因素影響下，台灣普通型高中與技術型高中在教育本質及課程內容產生不小的變革。為此教育部也投入龐大經費資源以「優質化」、「均質化」方案，鼓勵各高中發展學校特色課程，希望各校具有特色亮點而大放異彩。世界上主要國家，為提升國民教育品質及國家競爭力，除延長學生受教年限外，更著重在特色課程規劃，主要目的要讓學生在優質環境中適性發展（劉欣宜，2012；鄭新輝、張珍瑋、賴協志，2011）。研究發現，學校一開始依循課綱發展發展特色課程，難以符合學生需求，產生高中與大學之間，學生的認知落差，進而影響學生在職涯發展上無法連結，且社會升學主義與學科本為長期影響之下，造成無法兼具特色課程的教育本質與理念等限制（李隆盛，2011；張嘉育，2010）。鄭淵全和曾昆輝（2011）指出，十二年國教與課程綱其架構指出特色課程包括獨特、優異、創新、整體、普及及延續性，其中所提到的普並不完全適用，特色課程除上述規範外，合於教育本身自願性、認知及價值，實施對象為特定學生，因此未能普及適用，再者，特色課程應基於學校全體教職員建構共同願景與價值，從學校整體基礎上發展或現有能量上，分配運用學校資源，符合教育目標為培育進入高等教育機構之人才為課程發展依據，而現今問題是學校願景及教育目標未能落實宣導淪為口號，實屬可惜。

再者，教育部於 2018 年 4 月 10 日發布「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2018），第 2 條定義：「課程輔導諮詢，指教師參考學校課程計畫、選課輔導手冊、學生性向與興趣測驗、進路發展及其他相關資訊，就學生修習課程 提供諮詢意見」，工作內容規定如下：

1. 每學期學生選課前，協助學校編輯選課輔導手冊，並向學生、家長及教師說明學校課程計畫之課程及其與學生進路發展之關聯。
2. 每學期學生選課期間，參考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以團體或個別方式提供學生諮詢。
3. 針對有生涯輔導需求之學生，由專任輔導教師或導師依其性向及興趣測驗結果輔導後，提供個別方式之課。
4. 將課程諮詢紀錄登載於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因此，高中課程設計主要培養學生具備一般性與基礎性知識、技能通識的教育能力，另一方面提供學生多元課程與選課空間，藉此引導學生適性發展。所以應在高等教育向下紮根，大學教授及專家學者與高中接軌，共同開設學校本位課程，讓延續性的課程有系統銜接，讓學生學習更能與大學端銜接，讓學生更瞭解大學課程專業及進路，讓學生能選擇符合性向及興趣的學習進路，適性揚才。

四、課諮師專業與職涯發展

生涯發展理論學家 Super 指出，高中生在處於生涯探索及實踐行動階段（Super & Nevill, 1984），在高中階段的學習生涯過程，對其引導及諮詢對決定性影響甚鉅。108 課綱推動至今，「課諮教師」提供學生團體或個別化諮詢的輔導，扮演學校課程和學生之間的橋梁，與提供大學所需人才資訊，協助學生選擇符合自己能力與興趣科系，繼續升學或就業，高中生對於自身狀況及自我察覺需有一定程度了解，有助於自身職涯發展進路。（田秀蘭，2003；黃瑛琪、戴嘉南、張高賓、連廷嘉，2005）。準此，「課程諮詢」和「生涯輔導」為兩者不同概念，卻應相輔相成、互為表裡，成為學生學習歷程中的兩項助益。

課程諮詢師所肩負之責不同於以往生涯輔導與生涯規畫相關課程，其內涵有所不同，鑒於如此，學校在推動課程諮詢教師須要清楚明白定位及角色，避免任務混淆或流於形式。學校更應落實並提升教師之課程諮詢和生涯輔導知能，為全體教師之責。從生涯議題的關注到多元入學管道熟知，以促進教師、課程諮詢師、學校輔導老師分工協作，提供學生最適之選擇。學校應妥善規劃辦理教師、學生及家長說明會，並具體說明提供學生相關訊息，讓學生知道在遇到自我了解或是情緒困擾時，學校能提供協助及諮詢。換言之，中央與地方教育主管機關，到各高中應著力於擘劃相關選課資訊、課程諮詢。另外課程諮詢教師應對於學校課程地圖與學校整體課程計畫具備相當程度熟稔與瞭解，特別加強提供「諮詢」的能力，解決學生問題與求學難題，強化諮詢能力，以提供更多協助，幫助更多的學生。

承上所述，課程諮詢教師絕非是個人單打獨需與生涯輔導、導師及專任輔導

教師共同為推動此項要務鐵三角。進一步，透過三方協力、分工、合作，提供與協助學生完整職涯規劃。課程諮詢師設置至今主以普通高中為主要對象，部分培訓與技術型高中分別辦理。再者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仍以普通高中為主。進一步言之，對於技術、專才相關資訊仍相薄弱。以技職高中來說，課程諮詢教師有可能不是專業科目老師，能提供就業資訊或認識科技大學管道，可能較不利於技術型學校，在實務面上能需要在課程諮詢技或生涯輔導之相關資源平臺整合。換言之，培育技職類課，更應選用專業科目教師前往培訓，提供學生更多幫助。在立意良善之下的政策，教育是人才培育的搖籃，更能實現適性揚之功能。

五、結論

108 課推動至今，鼓勵教師進行成為課諮教師，培育熟悉校本課程之課諮教師，目前大多瞭解學校校本特色課程，也積極投入諮詢行列，透過團體輔導及個人輔導，提供學生解惑。再者，對於大學升學資訊新知及學習進路，提供多元建議讓學生及時參考並做出選擇，成為學生學習的一大助力。鑑於此，面對社會氛圍仍是以升大學為主要選擇，顯然技術高中，在課程諮詢教師培育稍顯不足，要真正實現，推動適性揚才，為國家培育專才，各種不同屬性高中職，在培育課程諮詢教師首重符合學校課程地圖規劃，更培育出符合專才之學生。教育是培育國家人才的搖籃，在新課綱發展，創造學校特色、學生多元選修及學生歷程檔案建置，有效協助學生在高中「自我認同」(identity diffusion) 關鍵時刻面臨抉擇時，提供適時資訊，就學生能力、興趣、專長等作為依據，讓學生在職涯發展上有明確方向，更有助於人才培育，永續發展及提升國際競爭力。

六、建議

課程諮詢教師決非導師及專任輔導教師共同為推動此項要務鐵三角，不應只增加課諮教師增能與大學選才實務課程，及建立檢核機制，對於全體教師的課程諮詢與輔導知能提升，更能有效將課程諮詢與生涯輔導知能相互配合進行發揮功能，以實現學生適性發展，配合大學完整選才，培育國家未來重要人才。其次，高中、職期因學校屬性不同，又礙於社會仍是以偏重升學為導向作為諮詢輔導，對於未升學學生易被於忽略及漠視。學生易產生課程諮詢為升學的人所要，因此對於不升學的學生應提供相關方面諮詢避免流於形式之設置，讓各種不同導向類型都能給予之協助與輔導。最後，課程輔導諮詢，需要全方位介入，在逐年培訓課程諮詢教師，無非是希望整合並運用學校各項資協學生適性發展與學習，學校應建立檢核機制，定期對相關課程及業務進行評鑑與檢核，以實現學生適性發展，配合大學完整選才，培育國家未來重要人才。

參考文獻

- 田秀蘭（2003）。社會認知生涯理論之興趣模式驗證研究。《教育心理學報》，34(2)，247-266。
- 李隆盛（2011）。《後期中等教育:高職課程發展基礎研究》。新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
- 教育部（2013）。《教育部人才培育白皮書》。教育部。
- 黃瑛琪、戴嘉南、張高賓、連廷嘉（2005）。台灣青少年生涯團體諮商效果之整合分析研究。《高師諮詢商輔導學報》，12，70-99。
- 張嘉育（2010）。《中小學課程政策之整合研究-子計畫二：學校本位課程與重大議題探究》。新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 Kaufman, S. B. (2020). *Transcend: The New Science of Self-Actualization Hardcover*. Tarcherperigee.
- Super, D. E., & Nevill, D. D. (1984). Work role salience as a determinant of career maturity in high schools students. *Journal of Vocational Behavior*, 25(1), 30-44.

